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4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在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荆河路 1 号公司 516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海云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给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湖北鼎汇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汇微电子”）500 万元的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2,5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宁波兴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兴宙”）；拟将持有的鼎汇微电子 208 万元的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1,04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宁波通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通慧”）；拟将持有的鼎汇微电子 292 万元的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1,46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武汉晨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晨友”）；拟将持有的鼎汇微电子 540 万元的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2,7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武汉思之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思之创”）；拟将持有的鼎汇微电子 540 万元的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2,7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武汉众悦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众悦享”）。鼎汇微电子现有股东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集团”）同意放弃本次转让的优先认购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转让控

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给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转让鼎汇微电子部分股权给员工持股平台，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和鼎汇微电子自身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武汉柔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方一致同意由两家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企业、公司关联方一曲水鼎龙泰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水泰豪”）和武汉柔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柔显科技”）现有自然人股东一胡琴、张振以每股1.50元的价格对柔显科技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柔显科技的注册资本将从 3,000万元增加至 3,823万元。具体增资方案为：公司关联方一曲水泰豪拟以610.50万元认缴柔显科技新增注册资本407万元；武汉宇康友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宇康友恒”）拟以286.50万元认缴柔显科技新增注册资本191万元；武汉盈聚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聚通”）拟以286.50万元认缴柔显科技新增注册资本191万元；胡琴拟以25.5万元认缴柔显科技新增注册资本17万元；张振拟以25.5万元认缴柔显科技新增注册资本17万元。公司及柔显科技现有股东李文超、朱亮亮均同意上述增资事项。本次增资款合计为1,234.50万元，其中：823万元计入柔显科技的注册资本，剩余411.50万元计入其资本公积。公司持有柔显科技的股份比例将由65%降低至51.01%，柔显科技继续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武汉柔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武汉柔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综合考虑公司自身经营情况、经营规划等而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湖北鼎汇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鼎汇微电子提供的财务资助系股权转让被动形成的。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短期借款的整体风险可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湖北鼎汇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

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武汉柔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柔显科技提供的财务资助系公司关联方增资柔显科技被动形成的。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短期借款的整体风险可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武汉柔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1月25日